

律师说法

# 企业破产后,这一笔笔钱怎么算?

## 律师说了,都是有法可依的

张银燕

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温州一公司被一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

投资过多资不抵债,温州某知名童装企业的厂房与设施将面临拍卖。

企业竞争激烈,行业洗牌加速,各类企业在市场中升降沉浮,作为企业退出机制的破产清算已不容忽视。

那么,企业破产后,员工的工资、之前的借款等,这一笔笔钱要怎么算呢?

### 企业破产倒闭,员工工资怎么算?

问(温州市民陈女士):

我在一家私企上班,现在公司面临破产,我想问问,公司破产后,我们员工还能拿到工资吗?有没有补偿金?

答(浙江震瓯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微微):

企业破产时,职工债权在破产清偿顺序中除了担保债权(抵押债权)外,在扣除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是第一顺序优先受偿的,优先于税款和普通债权。

职工债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公司欠劳动者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工资一般应当包括计时工资、计件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但非劳动报酬性的收入及劳动保护等方面的费用不属于工资范围。如果是公司的高管,工资按照企业的职工平均工资计算。医疗与伤残补助是职工在职期间根据医疗保障制度应当享受的社保待遇或在工作期间因工伤事故所应获得补助。抚恤费用即职工因工死亡后其家属应享受的抚恤金。

2、公司欠劳动者的应当划入员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医疗保险费用。我国《企业破产法》规定了仅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养老、医疗保险列为第一顺序受偿,除第一顺序以外的保险与税款均列为第二顺序受偿。

3、法律及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劳动者经济补偿金。包括:因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支付的补偿金;克扣、拖欠工资应当支付的补偿金;因劳动合同终止应当支付的补偿金;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支付的补偿金。经济补偿金按工龄计算: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不足1年超过6个月按1个月工资计算,低于6个月按半月工资计算,破产财产不足以清偿同一顺序的,按比例分配。

根据《企业破产法》第48条之规定,职工债权由管理人调查后列出清单并予以公示。职工对清单记载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管理人更正;管理人不予更正

的,职工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破产前急还钱,这些还款怎么算?

问(网友朱女士):

一家向法院申请破产的企业欠了我几百万元,我听说,这家企业在宣告破产前多次把钱还给了一个身份不明的人。我能要求把那些钱还回来吗?

答(律师陈微微):

根据我国《企业破产法》第31条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1年内,涉及债务人财产的下列行为,管理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一)无偿转让财产的;(二)以明显不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的;(三)对没有财产担保的债务提供财产担保的;(四)对未到期的债务提前清偿的;(五)放弃债权的。第32条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前6个月内,债务人有本法第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企业法人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的),仍对个别债权人进行清偿的,管理人有权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但是,个别清偿使债务人财产受益的除外。

因此,朱女士说的这家破产企业若存在以上情形的,经管理人查实,依法可予以追回。若因企业老板拒绝提供收款人身份信息而导致该款项无法追回而损害债权人合法权益的,根据《企业破产法》之规定,债务人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装修公司倒闭,顾客损失怎么算?

问(网友“小菜”):

新房装修,我与装修公司签有正规装修合同,已缴清装修款共15万元,现在装修公司破产倒闭,新房还有约3万元装修工程量未完。我该怎么办?

答(律师陈微微):

企业进入破产清算后,管理人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决定原有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是否解除或继续履行。合同解除后,倘若对该企业享有返还或损害赔偿等债权的,权利人可申报债权,届时参与破产财产分配。

所以,网友“小菜”可以向管理人提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即装修至完工,如果这个请求无法满足,只有以3万元损失的损害赔偿金额向管理人申报债权。

以此为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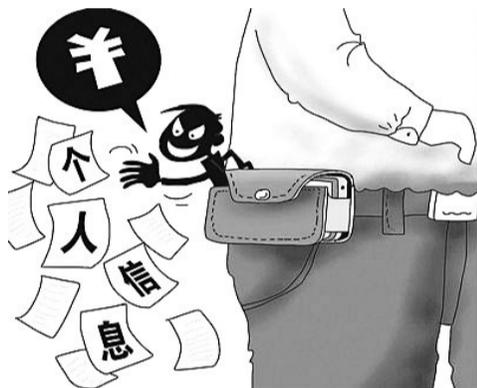
# 左手买进右手卖出 每条赚到手两三元 这生意也敢做? 批捕!

通讯员 何帅

近日,江山检察院以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将犯罪嫌疑人卢某批捕。这是衢州首个以涉嫌这一罪名批捕的犯罪嫌疑人。

卢某原本是江山市某网络公司的一名职员。去年11月,卢某通过在网上认识的一个QQ昵称为“苏”的朋友,开始接触买卖公民个人信息这一勾当。从中发现“商机”之后,卢某以每条33至50元的价格向“苏”购买公民个人信息,内容包括姓名、身份证号、住址、贷款额度等隐私内容。

之后,卢某通过QQ、微信等平台进行广告推广,寻找想购买上述信息非法牟利的“下家”,将这些公民个人信息以每条平均盈利2至3元的价格出售。从去年11月至今年4月11日被抓获那天,卢某买卖公民个人信息共计2万余条,非法获利五六万元。



警方提醒

## 扫码免费打印照片 新潮设备很吸引人 可能泄露信息,当心!

王晓峰 张楠

如今,有一种免费照片打印机很红火,只要扫描机器上面的二维码,关注微信,便可以打印出像卡片一样的照片,“立等可取”,深受新潮一族的喜爱。

前些天,有宁波市民在网上发帖吐槽,说自己的微信被盗了,之后上演“熟人借钱”骗局,起因疑似与免费打印照片有关。这位市民说,周末时,她在一家饭店看到一台免费照片打印机,“我就上去凑了个热闹,连着打印了5张。过了两天,就有朋友打电话给我,问我微信是不是被盗了,说‘我’正在到处找人借钱。我想来想去,还是觉得那台免费照片打印机比较可疑,所以想提醒大家一下,不要随意扫二维码。”

“如果是商家自己的机器,说到底就是一种促销手段而已,基本上没什么危害。怕就怕机器是‘挂靠’的,那就没办法保证它的‘干净’。”民警提醒,个人信息泄露的环节一般是出在二维码上。

据了解,从去年下半年开始,就有设备商以免费的方式将这种照片打印机提供给客流密集地段的商家,通过帮助各类公众号“吸粉”来实现盈利。简单来说,只要公众号的主人给得起钱,设备商就会给予权限,帮忙推广。这样的运作导致越来越多的个人公众号和微商加入,扫码人群个人信息泄露的风险也随之增加。



法治漫画



### “培训贷”骗局

贾强 图 吕岩文

近日,广州警方在打击金融领域突出犯罪专项行动中,侦破一起合同诈骗案。嫌疑人打着“提高学生就业能力”的幌子,诱骗学生与第三方贷款平台签订贷款合同,参加培训,还美其名曰“蓝海计划”。学生交付完学费后不久,这个团伙便卷款潜逃。

这正是:培训作金钩,捆绑把贷售。款到即跑路,徒留学子愁。